

关于创金合信鑫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 的提示性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》《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》《创金合信鑫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》(以下简称“《基金合同》”)的有关规定,现披露创金合信鑫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(以下简称“本基金”)相关事宜如下:

根据《基金合同》的约定:《基金合同》生效后,连续 20 个工作日出现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 200 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 5000 万元情形的,基金管理人应当在定期报告中予以披露;连续 50 个工作日出现前述情形的,基金管理人有权终止基金合同,并按照基金合同约定程序进行清算,此事项不需要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进行表决。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另有规定时,从其规定。

截至 2025 年 02 月 25 日,本基金已连续 30 个工作日基金资产净值低于 5000 万元,特此提示。

投资人欲了解本基金产品的详细情况,请仔细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、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。投资人可以登录本基金管理人网站(www.cjhxfund.com)或拨打本基金管理人的客户服务电话(400-868-0666),咨询有关详情。

风险提示: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、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,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,也不保证最低收益。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、更新的招募说明书及相关公告。

创金合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2025 年 02 月 26 日